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8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 H 股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 H 股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86），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杜军红先生计划自 10 月 31 日起 3 个月内，使用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含港股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 H 股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杜军红先生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含港股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允许的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H 股股份 65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12%，累计增持金额约为人民币 1,034.75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杜军红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0 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	0%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杜军红	0	0.00%	上海龙旗旗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控股股东，杜军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龙旗旗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澄迈旗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系杜军红实际控制的合伙企业；上海旗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葛振纲为上海旗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杜军红与葛振纲2021年11月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葛振纲、上海旗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系杜军红的一致行动人。
	上海龙旗旗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793,544	18.34%	
	澄迈旗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845,019	8.78%	
	葛振纲	21,443,635	4.11%	
	上海旗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71,815	3.06%	
	合计	179,054,013	34.29%	/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增持主体名称	杜军红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6年10月31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6年10月31日～2027年1月30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H股：人民币1,000万元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不设定数量区间，以实际发生为准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6 年 11 月 2 日～2026 年 11 月 4 日
增持股份结果 对应方式及数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含港股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允许的方式实施增持，累计增持 H 股 650,000 股。
累计增持股份金额	H 股：1,034.75 万元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	H 股，0.12%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179,704,013 股 （其中 A 股：179,054,013 股，H 股：650,000 股）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34.41%

（二）实际增持数量是否达到增持计划下限　　☑是 □否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由于通过港股通购买，受汇率和各种费用影响，具体金额可能存在小幅差异。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认为：本次增持的增持人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的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龙旗科技就本次增持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1 月 10 日